

证券代码：837502

证券简称：四星玻璃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沧州四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沧州四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，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焕一先生主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表决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财务管理制度，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（财会〔2017〕15 号）的通知，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准则，对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沧州四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沧州四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18 日